新北市新店地政事務所

111 年第 2 季新聞輿情分析報告

一、依據

依新北市新店地政事務所重視民情輿情執行計書辦理。

二、作業流程

輿情蒐集與分析

- (一) 透過地政局每日檢送之新聞輿情電子郵件彙整。
- (二) 依下列方式辦理後續處理:
 - A. 將彙整之剪報內容,以電子檔上傳至知識管理系統,與 同仁分享。
 - B. 經主任批示應填具輿情分析報告單者,主管課室應儘速 處理,並依限陳核。
- (三)研考每季將彙整之剪報予以分析檢討,提出書面報告, 以供各項業務執行之參考。

三、統計結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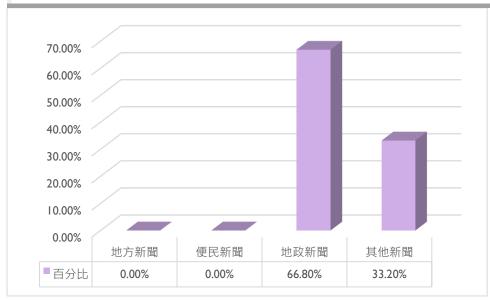
- 4月份共蒐集剪報 182 則
- 5月份共蒐集剪報162則

6月份共蒐集剪報141則,共485則。

四、分析

(一) 依內容區分:

類別	地方新聞	便民新聞	地政新聞	其他新聞
數量(則)	0	0	324	161
百分比	0.00%	0.00%	66.80%	33.20%



●4月份剪報以地政新聞居多。

1.注目新聞: 『新北居大不易 去年房價漲 8.78%』。 新北市公布最新一期住宅價格指數,板橋、雙和等蛋黃區創10 年來新高。民眾感嘆「新北居大不易」,盼政府可更用力調節房 價。市議員陳偉杰說,中央近年打房政策未打到點,房價仍不斷上 漲,年輕人痛苦指數越來越高。屋比總監陳傑鳴則提醒利率升高, 明年房市可能反轉,成買方市場。 地政局公布去年4季住宅價格指數,淡水、三蘆、新店、汐止、板橋土城、雙和、新莊、樹三鶯9個次分區都達10年來最高點,全年漲幅達8.78%。住宅指數是以2016年全年房價為基準,依當時各區代表性住宅房價訂定。新北市整體住宅指數在去年大幅上揚的情形,其中三蘆117.84、汐止112.88、淡水112.49、新店111.67。各分區與前年相比,約漲4%至13%。

以板橋市中心新建案為例,30坪扣公設剩約20坪,含車位最高 上看2千萬元,一般雙薪夫婦房價壓力也很沉重。到新莊副都心看預 售屋的陳先生說,一年半前單坪46萬的房屋,現已漲到62萬,實在 難以接受。

新北房價在疫情中持續升高,板橋、雙和等蛋黃區效益持續往 外擴散,連五股泰山等蛋白區也陸續攀高,部分民眾甚至被迫往桃 園、基隆選房。民眾不得不感嘆「新北居大不易」,盼政府可更 「用力」調節房價。

地政局分析,原物料及工資上漲,加上通膨及預期心理,新成 屋持續上漲,各捷運線與去年同期有3%至7%不等漲幅,但目前中央 和地方都有調節政策。只是今年第一季房屋移轉棟數1萬6594棟,比 去年同期的1萬5233棟還多,房市仍熱。 陳傑鳴說,去年房市熱,政府加強打房力道,嚴格調控,今年 第一季房市依然熱絡,不過央行在3月無預警升息1碼,與過去慣性 的升息半碼有差異,市場憂心今年的升息幅度是否會加大,近期買 氣稍受影響。

他認為,如果明年利率升到3%,房市可能反轉下修,成買方市場。中央近期推「禁止預售屋契約轉換」,已有投資客開始拋售。 許多老屋、偏遠房子都因房市熱潮跟漲,但房市修正較難賣出。民 眾若要自住,可選鄰近捷運站、超過15坪且有2房的房子,未來換屋 時會較易脫手。

2. 注目新聞: 『違法露營區續開墾 地主送辦』

新北市三峽陳姓地主前年11月違法在木里山坡地開挖整地,設 貨櫃經營露營區,農業局先開罰6萬元,業者卻持續施工,去年12月 及今年2月又被查獲,各開罰30萬元。農業局發現現場水土流失,依 水保法將業者函送法辦,面臨最高5年徒刑。陳姓業者則表示,他想 做露營區,希望政府輔導合法。

近來露營風潮盛行,三峽山區遭有業者未經申請擅自在山坡地 開挖整地,刻度盤調查發現,業者未先擬具水土保持計畫開闢露營 區,依水土保持法第一次罰6萬,後兩度都開罰最高30萬元,累計裁 罰66萬元。 今年3月農業局會同三峽區公所巡查,業者仍未改正,且持續違規開挖裸露面,有導致水土流失之虞,將業者函送地檢署偵辦。 陳姓業者說,那是他的土地,希望能做露營區,但不曉得該怎麼做,希望市府可協助輔導,也盼從輕發落。

農業局表示,如涉及水土流失或竊占他人土地,移送司法機關 偵辦,將面臨6個月以上、5年以下有期徒刑,得併科罰金。裁罰後 也會移給各相關單位,例如違章建物由拆除大隊後續處理,違反區 域計畫法部分交地政局,露營區部分交觀旅局。裸露面部分,則要 求回復植生。

●5月份剪報以地政新聞居多。

1. 注目新聞: 『「新北之心」 將闢 12 處公園綠地』 新北市政府地政局表示,過去三年多來,市府積極推動土地開發案來翻轉城鄉風貌,包括進行中的新莊、泰山塭仔圳市地重劃案,和即將開辦的秀朗橋北側區段徵收案、新店十四張區段徵收案等,等塭仔圳市地重劃案完工後,有「新北之心」之稱的貴子坑溪景觀營造計畫也同步完成,將開闢十二處公園綠地,共約十五‧四公頃。

地政局長康秋桂指出, 塭仔圳市地重劃案順利達成二八八四間 地上物「零強拆」的目標, 創造市府、市民的雙贏, 未來完工後, 貴子坑溪景觀營造計畫也同步完成,將開闢十二處公園綠地供民眾 休憩。

另外,即將推動的新店十四張區段徵收案,將導入超級堤防 (Superdike)概念,在開發區打造一處大型平台,連結捷運環狀線 十四張站聯合開發案、十四張特色公園與水資源中心、停車場與轉 運站用地等,讓新店溪沿岸居民可直接透過跨堤平台通往河濱公 園,提高休憩的便利性。

2.注目新聞:<u>『</u>全台最大!捷運開發案 「新北捷鑽」5月招商<u>。</u>

新北市政府推動捷運環狀線的沿線土地開發案,促進捷運廊帶的商業、居住及生活機能發展,其中在新店十四張站暨南機廠的「M. Ark新北捷鑽」,是全台規模最大的捷運場站開發案,開發量體高達二十五萬坪,相當於兩座一〇一大樓的面積,預計今年五月公告招商。

位於環狀線十四張站暨南機廠市府捷運工程局長李政安指出, 新北環狀線共有十處捷運開發區,在秀朗橋站、景平站、中和站、 中原站已徵得投資人,板新站、新北產業園區站、新埔民生站、板 橋站這四站正在公告招商中,十四張站暨南機廠、橋和站分別在今 年五月及明年第一季公告招商。 他表示,十四張站是捷運環狀線與安坑輕軌的交會站,位於新店溪畔,基地面積約四·三萬坪,規劃開發十七棟複合式大樓聚落,現況已完成地上一樓及地下二樓的共構空間興建,預估可興建地上三十至四十三層、地下兩層、總樓地板面積約二十五萬坪的建築物,結合商業辦公、商場及水岸住宅等功能,民間投資金額高達五二〇億元,可創造約一·二萬個就業機會。

橋和站將建捷運辦公大樓另外,有關橋和站的開發案,捷運局副局長林耀長說,橋和站位於中和區板南路,鄰近華隆紡織、大洋塑膠兩大開發基地,周邊有好市多大賣場,深具發展潛力,基地面積約五〇五坪,將接續車站的出入口從地上六層開始興建,規劃興建地上十六層、地下三層,總樓地板面積約四千五百坪的捷運辦公大樓,預估廠商投資金額約六億元,開發完成後可挹注捷運建設自價性經費約四億元。

林耀長指出,橋和站土地開發案原本委託台北市政府代辦,二 ○一九年因無人投標而流標,二○二○年底移交給新北市府檢討招 商機制,盼吸引優質廠商投標,兼顧開發品質與地主權益,新北市 以捷運場站作為大眾運輸導向(TOD)發展核心,吸引人潮並促進商 業活動,打造捷運生活圈。新埔民生站要蓋住宅大樓 他表示,新埔民生站開發案鄰近板橋新埔商圈及台六十四線快速道路,可轉乘捷運板南線,生活及交通便利,基地面積約三一〇坪,將由地上六層開始興建,預估興建地上十五層、地下兩層,總樓地板面積約二二〇〇坪的捷運住宅大樓,估計投資金額約四億元,如果順利與投資人簽約,可望於二〇二四年開工。

●6月份剪報以地政新聞居多。

1. 注目新聞:『新北雙減 供需鈍化』

六都5月房市,雙北兩樣情。受惠北士科園區題材,相關地區平 價宅買氣升溫拉抬,讓台北市5月房市吹暖風;但新北市則是唯一 年、月雙減,關鍵在於先前有交屋潮衝量,基期高加上供需均鈍 化,動能收斂。

台灣房屋集團趨勢中心經理陳定中表示,台北市5月的買賣移轉熱區,包括低總價供給多的中山、內湖,以及房價親民的北投、萬華。由於購屋的總價門檻相對低,在房價上漲、利率走揚的情況下,不僅對首購族更具吸引力,部分投資置產的買家,也看好低總價物件的後市轉進卡位,使台北市的買賣移轉棟數,受平價宅買氣升溫拉抬。

新北市則因之前交屋量大的土城、中和、新莊、三重及新店等地,近期新案交屋潮暫歇,加上中古屋、新成屋消化速度快,市場補貨不及,成為5月唯一年月雙減的都會。

2.注目新聞: 『房市近一年百億指標案 雙北逾半』。

房市短期受升息、打炒房、疫情等利空干擾,市場氣氛觀望, 但從指標案件觀察,建商仍對長期發展信心十足,等待疫後人氣回 歸。據統計近一年全台百億級指標案共二十九件,總銷達四千五百 億元,以雙北地區占大宗,案量上看二千四百億元。其中新北市推 案居全台之冠,有八個指標案,總銷共一千三百億元;台北市有六 個指標案,總銷一千一百多億元,兩者合計占比超過半數。

房市現面臨缺工料漲及打炒房政策攪局,觀望氛圍濃,但根據 五九一新建案分析,觀察百億級指標個案發現,建商對長期發展信 心仍在;一般建商推案,事前必然詳細評估當地潛力、買氣強弱等 條件,像這類案量動輒上百億元指標案,一旦開發完成,眾多社區 住戶及商家衍生的消費商機,能活絡區域發展,因此指標案進駐, 往往形成另類房市加分選項。

統計資料顯示,除雙北推案合計占比超過半數外,其他縣市方面,台中市不遑多讓,有六個指標案近九百億元,直追雙北,桃

園、高雄各有三至四個,案量約四百多億元,新竹縣市二個,反觀 近年房市熱絡的台南市沒有百億元級指標案。

五九一新建案表示,以新北市為例,從推案分布看,不是在板橋、新店等傳統高價區,就是三重、淡水及新莊等擁有重劃題材區塊;至於寸土寸金的台北市,在都更危老議題帶動下重回熱絡。

(二) 依來源區分:

本季剪報來源分別為聯合報、自由時報、中國時報、台灣新生報 及其他報刊(網路新聞)。透過不同報別之屬性,讓同仁得到不同 面向之資訊,對於同仁即時掌握相關訊息有極大的幫助。

資料來源	自由時報	聯合報	中國時報	台灣新生報	其他報刊
數量(則)	135	102	40	5	203
百分比	27.84%	21.03%	8.25%	1.03%	41.86%



五、 新店地政 111 年第 2 季發佈新聞稿(依地政局統計發布日期: 111/03/24~111/06/22)

(一)本所自行發佈新聞稿統計:

量/月份	4月	5月	6月	加總/平均
發佈量	5	5	2	12
見報量	4	3	1	8
見報率	80%	60%	50%	66%



▲ 本季新聞稿類別發佈數量統計如下表:

新聞稿類別	例行業務	政策宣導	便民服務	活動辦理	其他	總計
數量(則)	0	4	4	4	0	12
百分比	0%	33%	33%	33%	0%	100%

(二)新聞稿發布期程一覽表:

本季計有奇摩新聞、好房網、MyGoNews、聯合報、大新店有線電視、HiNet生活誌、新頭條及奧丁丁新聞等報導,顯示本所透過媒體管道積極宣傳各項活動、便民服務及政策宣導。

項目	新聞稿標題	日期	報刊(版)	類別
1	新店地政邀您共賞魏辰哲個人作品展「在有你的記憶裡郊遊」	3月28日	-	活動辦理
2	保衛家產大作戰 祖先遺產繼承登記 快申辦	4月1日	好房網	政策宣導
3	新店地政「地政專車」巡迴服務到石 碇囉!	4月8日	好房網 中時新聞網 奇摩 MyGoNews	便民服務
4	新北市新店地政事務所與臺北市松山 地政事務所簽訂 MOU 開啟跨縣市推 動優質地政服務	4月8日	中時新聞網 MyGoNews 奇摩	政策宣導
5	預售屋買賣常見爭議 律師教您來把	4月20日	好房網	政策宣導
6	「溫馨五月 感恩母愛」新店地政義	5月2日	聯合報 大新店有線電視	活動辦理
7	央北預售屋房市大解析 區域不動產 供給後勢待發	5月3日	好房網	政策宣導
8	新店地政「地政專車」暨檔案應用宣 導服務巡迴服務到烏來囉!	5月13日	好房網	便民服務
9	新店地政「地政專車」暨不動產交易 安全宣導服務巡迴服務到廣興囉!	5月25日	-	便民服務
10	新店地政填問卷送好禮活動開跑啦!	5月31日	-	活動辦理
11	「地政水電天然氣好厝邊」跨機關聯合服務開跑囉!	6月2日	HiNet 生活誌 新頭條 奥丁丁新聞	便民服務
12	新店地政「大家來找查」網站活動開 跑囉!!!	6月22日	-	活動辦理

六、輿情分析報告單

新北市新店地政事務所輿情分析報告單

案號: 主辦課室: 地價課	
類別: 🗌 A 頻(交鱗日 16:00 前) 🗹 B 頻(裁定日或見報日三日內) 🔲 C 類(裁定日或見報日七日內) D 頻(裁定日或見報日十四日內) 🗎 E 頻(裁定日或見報日一個月內)	
發訊媒體:蘋果新聞網	
內容摘要:	
新北市一家不動產開發公司曲姓董事長向林姓地主購買深坑區土地,總價	
3442 萬元,指示開發公司傅姓女秘書委託地政士實價登錄申報成交金額	
7000 萬元,檢方認為曲男、傅女企圖藉此炒房地產,依偽造文書罪將雨人	
起訴,法院認為曲男明知申報之不動產買賣成交案件交易資訊是灌水的,	
仍向地政機關不實申報,使地政機關人員登載於相關公文書,觸犯刑法使	
公務員登載不實罪,一審判曲男拘役55日,上訴後,高院加重改判3月徒	
刑、傅女則因不知實際交易金額,獲判無罪確定。	
判決指出,地政機關辦理不動產買賣成交案件交易資訊申報登錄,僅須形	
式上審核申報人申報的不動產買賣成交案件交易資訊是否真實,並無實質	
審查責任,另依實價登錄制度立法意旨,主管機關對申報人申報登錄資料	
並無實質審查義務,各主管機關於申報人完成申報登錄後,才進行抽查核	

對登錄資料正確性,並非實質審查。

民情影響分析:

本案為 103 年 7 月 18 日深坑區埔新段住宅區素地交易,為買賣舊制申報案件, 系由地政士單方申報,地政機關已就申報義務人身分、資格、申報標的及申報 書表相關欄位審認無誤,至申報內容是否經買賣雙方確認,地政機關並無責權 審認,另交易當時深坑區埔新段住宅區素地交易行情約為約為每坪 20 萬至 50 萬元間,因交易標的位於北深路二段兩側,近深坑市區,原申報金額 7000 萬 元,經換算後每坪單價 40.34 萬元,尚符合當時交易行情。

處理情形:

經查本案為實價登錄買賣舊制申報案件,申報義務人為地政士,經臺北市政府 111年1月14日北市地測字第1116000305號函審認不予裁罰,並經新北市政府 轉請本所協助更正,本所業於111年1月20日協助本案地政士辦理更正申報完 竣;另109年7月1日新制施行後,已將申報義務回歸買賣雙方於登記時併同 申報,如有價格申報不實已無改正期,應直接裁罰,應較舊制可避免單方虛接 申報之情事發生。

承辦人課員禁行志 課長

課長公假 課員業冠志

秘書 養地中報品與景景

E任 新北市新启地 廖 (及事務所主任 廖 (

奉核後正本擲回研考存查

15

新北市新店地政事務所與情分析報告單

案號:	主辦課室:登記課
	類(交辨日 $16:00$ 前) \square \mathbf{B} 類(裁定日或見報日三日內) \bigvee \mathbf{C} 類(裁定日或見報日七日內) 類(裁定日或見報日十四日內) \square \mathbf{E} 類(裁定日或見報日一個月內)
發訊媒體:	自由時報、聯合新聞網

内容摘要:

桃園地政人員 29 年前辦理龜山區一筆土地的權利人身分證字號補登作業,卻將藥姓權利人身分證字號、出生日誤植為另一名同名同姓者,讓該筆土地 2018 年起被轉手多達 4 次,繼承人同年發現後向轄管龜山地政所提出國家賠償告訴,法院認為地政人員登記錯誤導致繼承人喪失土地所有權,應負損害負賠償責任,依 2018 年交易價格,判地政所應賠蔡男繼承人 417 萬1290 元,可上訴。

繼承人主張,「假蔡男」2018年以遺失為由,向現轄龜山地政所申請土地書 狀補發,隨後將土地以100萬元價格轉賣高姓女子,再經2次轉賣後,最後 由葉男以贈與為原因移轉登記予桃園市政府,導致自己喪所有權;繼承人 2018年經地政所會議通知發覺有異,2020年提告地政所並求價600萬元。

地政所則主張,該土地誤載於 1993 年,繼承人請求權已罹時效,縱使未超 遇時效,損害是同名同姓的男子辦理權狀補發所致,與地政所無涉。

地政所進一步主張,若繼承人有於蔡男死亡後6個月內法定期間申辦遺產稅 及繼承登記,就不會發生蔡男謊稱權狀遺失補發導致土地移轉,繼承人也有 過失,損害計算也以1993年土地價值為據。

法官認為,繼承人在 2018 年 6 月土地出售後喪失所有權,是因地政所登記 錯誤而導致他蒙受損害,地政所應負損害賠償責任,且賠償請求權時效依法 是自權利人得知有損害時起算 2 年,或損害發生起算 5 年,地政所曾於 2018 年召開協調會,而蘇男繼承人實際受損為 2018 年土地移轉時、提出國賠則 在 2020 年,皆未逾時效。

至於地政所主張繼承人應負一部分責任,但法院認為不能僅以行為人就其行 為有故意過失,認行為與損害間有因果關係,依 2018 年土地交易價格計算 後,判龜山地政所應賠償蔡男繼承人417萬1290元,可上訴。

Looooooooooooooooooooooo

16

一、民情影響分析

本業土地原登記名義人(下稱甲)於80年3月13日死亡後,其繼承人未辦理繼承登記,桃園地政承辦人員於82年10月22日就該土地辦理權利人身分證字號補登作業,未詳實核對身分資料,將權利人之個人資料誤載為同姓名之人(下稱乙)之身分證字號及出生日期,其後又未將上開錯誤逕行更正,嗣乙於107年間向地所申請補發土地權狀,後又於將該土地移轉予第三人,致甲之繼承人喪失該土地之所有權,受有損害。建議民眾若有視屬離世,除向戶政機關申辦死亡除戶外,儘早到稅損機關查明被繼承人遺產情形,如遺有不動產,應於法定期間內申報遺產稅,並向地政機關辦理繼承登記。以避免因未辦理繼承,導致繼承人越來越多,減少地籍不清或無人繼承等問題。

二、處理情形:

本案原登記名義人之繼承人因怠未辦理繼承登記,又因地所承辦人員疏 失,於辦理地籍清查時作業時,未詳查登記名義人戶籍資料,將權利人個人 資料誤載為同姓名者,嗣後應再加強審查人員教育訓練,辦理地籍清查作業 時及審查登記案件時,應詳實核對地籍、戶籍相關資料,以避免登記錯誤及 損客賠償情事發生。

另依土地法第 73 條第 2 項規定,不動產繼承必須在繼承開始之日起 6 個月內申請辦理,如超過期限申請,除有不可歸賣之事由外,每超過 1 個月將加收 1 倍之登記費,最高加收 20 倍。為避免繼承人因逾期申辦繼承登記而遭罰鍰,內政部於 103 年 6 月起正式開辦「主動通知繼承人申辦繼承登記服務」,本項服務整合內政部及各直轄市、縣 (市)政府、地政事務所及戶政機關資訊,於每月進行資料比對,並主動以畫面通知相關繼承人辦理繼承登記。本項服務除可降低繼承人因逾期申辦繼承登記而遭處罰鍰,長期並可減少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情形,進而釐清地籍產權,促進土地利用,故本所除配合辦理「主動通知繼承人申辦繼承登記服務」,另於服務中心設置「地籍清理暨未辦繼承登記」公告專區、製作「未辦繼承登記」宣導海報,並於地政專車出隊服務時辦理宣導等方式宣導辦理繼承登記,以維護自身權益。

承辦人 課員羅婉寧 課長 電影養林怡夢 秘書 医转形能郭景况 主任 医软件的 皮隆

※奉核後紙本鄉回研考並請承辦人將電子檔置放於資料備份區\给研考\與情分析報告單資料夾。謝謝!

怡蒂

七、結論

綜上,各項分析以內容來看,以地政新聞 324 則居多,占 66.8%,其他新聞 161 則,佔 33.2%,顯見本所對於地政相關新聞及 蒐集類別關注多元;資料蒐集來源以其他報刊則居多,占 41.86%; 本所本季自行發布新聞稿,為配合服務措施宣導、業務執行及親民 活動,故以「政策宣導」、「便民服務」、「活動辦理」為主要發 布類別。

另單篇新聞興情分析本季計 2 則:1 則為實價登錄屬舊制,由 單方申報造成炒房觀感,但現行新制已改採雙方共同申報,避免價 格虛偽申報不實;另1 則為未辦繼承登記及登記疏失造成同姓名民 眾權益損失,本所除加強審查人員詳實核對地籍、戶籍資料外,亦 以主動通知繼承人申辦繼承登記,並透過實體設置地清公告專區供 民眾查閱,也透過地政專車加強宣導,避免類此情形。